



王孙梦

WANG SUN MENG

〔美〕辛克莱·路易斯 著



王孙梦

Wang Sun Meng

〔美〕辛克莱·路易斯 著
陈克吾 节写

新 世 纪 出 版 社

王 孙 梦

〔美〕辛克莱·路易斯 著

陈克吾 节写

*

新 世 纪 出 版 社 出 版

广 东 省 新 华 书 店 发 行

广 东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850×1163毫米32开本 7.25印张 1插图 153,000字

1936年11月第1版 1936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850册

书号 10430·18 定价 1.55元

路易斯和他的《王孙梦》

辛克莱·路易斯 (Sinclair Lewis) 是美国进步作家。一八八五年生于美国中西部明尼苏达州，父亲和祖父都是医生，南北战争期间曾随北部联邦军作战。路易斯十七岁进耶鲁大学，后中途休学到新泽西州和巴拿马体验生活，一九〇八年在耶鲁大学毕业后长期从事编辑工作，直到三十多岁才发表他的第一部小说《我们的雷恩先生》。

路易斯是一位多产作家，写过二十多部中篇小说，还写过大量的论文、特写、诗歌、剧本及短篇小说。他最重要的作品是《大街》(一九二〇年)和《巴比特》(一九二二年)。在这两部小说中，作者讽刺了二十年代初美国资产阶级社会的弊病，描写了美国中产阶级的庸俗生活，刻画了典型的市侩形象，揭露了资本主义“文明”的真相，在美国社会生活中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一九三〇年，辛克莱·路易斯“由于他的描述的刚健有力、栩栩如生和以机智幽默创造新型性格的才能”，获得诺贝尔文学奖金。

他的其他重要作品还有：《阿罗史密斯》(一九二五年)、《埃尔默·甘特里》(一九二七年)、《多兹沃思》(一九二九年)、《格定·普兰尼希》(一九四三年)和《王孙梦》(一九四七年)等。

路易斯于一九四九年离开美国前注意大利。一九五一年病逝于罗马。

路易斯青年时代就同情工人，关心社会问题，也读过马克思的著作。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他在题为《资本主义的末日》一文中指出，资本主义制度的基础已不再巩固了，并提到资产阶级世界将要倾覆的前景。一九四五年他发表了一篇题为《绅士们，这是革命》的文章，这篇文章就是他创作《王孙梦》的思想基础。在他着手写作《王孙梦》时，亲身到纽约与黑人活动家接触，到南方佐治亚州、密西西比州去旅行考察，还邀请黑人代表人物来家里作客，研究种族问题，搜集素材，汲取人物形象。据说，小说中的黑人化学家埃士，黑人护士莎菲·康可这些人物的原型，就是作者新结识的黑人朋友，因而给予读者的印象比较深刻。

路易斯在《王孙梦》里，并没有安排什么紧张的戏剧性冲突和曲折情节，也没有正面描写血腥屠杀黑人的场面，他只描写了美国社会上人所共见的、极其普通的一些现象，一针见血地指出：在美国北方各州同样存在种族歧视问题，而且有它自己独特的表现方式；黑人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是坚决的、充满信心的。这就是小说主题思想的现实意义。

对人物的内心世界刻划得极为细腻动人，这是《王孙梦》的主要特色之一。聂尔·金斯伯勒这个人物，并非什么先进分子，精神境界也不高，他对社会生活本来是不关心的，而且也不习惯于思考，在他的心目中，家庭幸福高于一切。但他品德高尚，热情、耿直、富有正义感。他无意中知道自己沾有黑人血统以后，心里非常激动，不愿“自己欺骗自己”，“如果是黑

人，就要以黑人的身份，挺起胸脯来拚！看你能不能把骨头练硬点。”开头，他茫然若失，怀疑，后来，他坚定起来，以至公开宣称自己是黑人，不向纵容种族歧视的社会制度让步。他认识到种族主义的症结在于美国的社会制度。主人公的政治视野开阔了，他的反叛性格也更加有血有肉了。

小说结尾，矛盾冲突并没获得解决，作者让它在一片尖厉的抗议声中，在黑人以至进步白人的抗暴高潮中猝然停笔，留待读者去揣摩、思索。

这样一部针对美国社会弊病，大胆提出种族歧视问题，富有正义感和战斗性的作品，在战后的美国文坛上，确实是难能可贵的。

出版说明

我们从外国文学宝库中，选择了一批有口皆碑的名著，改写成为这一套外国文学名著普及本。目的是把世界优秀的文学遗产普及到广大读者中去，让读者花费不多的时间，欣赏到这些优秀的世界文化珍品，从而开阔视野，丰富知识，增广见闻。同时，还可以培养爱好文学的兴趣，提高欣赏文学作品的能力。

改写本保留了原著的重要情节、人物的重要活动、精采的语言文字。全书简明扼要，易于为读者接受。

为了做到图文并茂，这套文学名著，每种都附有精美的插图。

目 次

路易斯和他的《王孙梦》.....	1
一 大共和国市的骄傲.....	1
二 聂尔先生的欢乐与烦恼.....	4
三 恼人的“黑姐儿”.....	7
四 聂尔的朋友们.....	15
五 欢乐的圣诞节.....	17
六 堪尼大夫的“秘密”.....	21
七 挖掘王族老祖宗.....	24
八 王族的真相.....	29
九 一个美梦的破灭.....	35
十 献给堪尼大夫的“礼物”.....	39
十一 最好的办法是自杀.....	45
十二 小蓓蒂的生日.....	51
十三 探查黑人的秘密.....	55
十四 我也沾一点儿黑人血统.....	60
十五 恐怖的梦境.....	67
十六 克莱姆，美丽的黑山雀.....	73
十七 迷人的莎菲·康可小姐.....	81

十八	神奇的苏必利尔湖.....	87
十九	普鲁特先生，我要回来了.....	91
二十	谢天谢地，我不是白人.....	96
二十一	必魁酒店和狂欢夜总会.....	99
二十二	淡而无味的情人	107
二十三	杰特·司奴德牧师的表演	111
二十四	从家里刮起来的风暴	115
二十五	与白人社会告别	125
二十六	触目惊心的两面生活	133
二十七	序幕刚刚揭开	137
二十八	堪尼大夫的葬礼	143
二十九	再见吧，白人老爷！.....	149
三十	冷酷的微笑	153
三十一	他在磨剑吹号	160
三十二	马尔太太的宴会	167
三十三	死也不离开这里	174
三十四	薇思德的哭声	179
三十五	圣烟岛党在行动	184
三十六	挣钱养家的妻子	189
三十七	令人费解的沉默	195
三十八	提心吊胆的夜晚	200
三十九	他们都是兄弟	206
四十	我们是在朝前走哪	212

一 大共和国市的骄傲

在明尼苏达州的莽莽草原上有一座城市，叫大共和国市。这是美国中央北部典型的小城市，它雅典、谧静、秀丽。市中心是商业区，有名的第二国民银行和资金雄厚的华盖特木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就都座落在这里。往东经过美丽的菩提树路和凤仙花道，就是本市上层人物居住的林荫公园高级住宅区了。但是，足以让大共和国市的公民们引为骄傲的还是那两座有漩涡形装饰的宫殿式建筑物——一座是意大利天主教堂；一座是派恩兰饭店。意大利天主教堂建于一八八〇年，宽大的圣殿，辉煌的门窗，配上那高耸的钟楼，显得格外肃穆和庄重。派恩兰饭店是一座花毯型砖墙、有九层楼的大厦。大厦中最令人羡慕的要算苏菲里厅了，它拥有意大利古城庞贝式的红墙、欧洲十六世纪的菜盘和把守在大厅两旁的西班牙酒坛，再配上墙上那幅《古希腊人的赛跑图》，处处烘托出十六世纪的古典气氛。这是大共和国市文明的化身，是大共和国市公民的骄傲。

虽然，第二次世界大战正在地球的那一边进行着，但这里的一切还是平静的，人口也从战前的八万五千人增加到九万人，这也是大共和国市公民引以自豪的另一原因。在这些“不朽的灵魂”看来，可爱的大共和国市就是宇宙的中心——要不

是城里不幸地存在一个五角区，五角区里面又不幸地聚居着一大群令人讨厌的黑人的话，那么，这里简直就是个乐园。

派恩兰大饭店的非苏里厅是上流社会各类人物出入的场所，银行家、企业家、议员、市长，都是这里的常客，他们都是那样的豪气、那样的自信、那样的气宇轩昂，甚至连这里的黑人老茶房德莱克斯·革林绍也是那样的相貌堂堂，一表不凡。你看他那高大的身材，笔直的腰杆，样子就象个大主教，又象个将军，也象个议员。也难怪，因为他是黑人社会保守派的首领——在这非苏里厅里，连茶房也是首领，这就更显出非苏里厅的气派了！现在，“首领”正在殷勤地服侍着一位高贵的客人。

这位客人三十岁左右，皮肤雪白，肩膀结实，身材匀称，一头枣红头发，显得秀气、威武。你只要看上一眼就会觉得他象个苏格兰军官，又象个运动员，但最惹人注目的还是他那和颜悦色的笑容和那双特别天真的蓝眼睛。他就是大共和国市著名的第二国民银行的助理出纳员、年轻银行工作者、不久前才退伍的陆军上尉聂尔·金斯伯勒。

聂尔·金斯伯勒先生喝完了一杯咖啡，从座位上站了起来，顺手放下了一点零钱，作为对这个小心侍候的黑人茶房革林绍的赏赐。

“太感谢了，上尉老爷！有机会服侍您实在幸运——您不再坐一会儿吗？”黑老头躬着身谦恭地说。

聂尔·金斯伯勒先生微微一笑，径自向那两旁摆着西班牙酒坛的大门口走出去。虽然，他的左脚明显有点跛，但走起路来还是蛮矫健、蛮轻捷的。

现在，金斯伯勒上尉兴致勃勃地走在街上。经过半个钟头的休息，也许还有那又浓又香的咖啡的威力，一天工作的疲劳已经完全消失了，何况，等着他的是那温暖的家，美丽的主妇薇思德和活泼可爱的小女儿蓓蒂！想起薇思德和蓓蒂，金斯伯勒先生的脚步加快了。

离开了繁华的市区，往东经过著名的菩提树路，拐进了凤仙花道，前面就是林荫公园住宅区了。那座在绿树丛中显露出雪白的墙板和蓝色百叶窗的“英领殖民地住宅”式的楼房就是聂尔·金斯伯勒的家。每天，只要他望见或走近这座漂亮的房子，温柔秀雅的薇思德和那金黄头发、粉红脸蛋儿的蓓蒂的面容就在他眼前闪动，于是，他就加快脚步……

二 聂尔先生的欢乐与烦恼

聂尔·金斯伯勒和他的太太薇思德正在为佣人问题而烦恼。象他们这样宽宏大量的夫妇，照理说是不该有这种烦恼事儿的。但这也不奇怪，因为错杂的悲剧，即使在一位年轻的银行家家中发生，有时也很难避免的。

你要是看见聂尔·金斯伯勒，一定会说他这辈子不会遭遇什么大不幸的。他那红色的头发、蓝蓝的眼睛、高大健壮的体格和笑嘻嘻的脸，各方面都显示出他快乐的性格。他的爱好是多方面的，不论是家庭、朋友和工作，或是打猎、钓鱼和高尔夫球，他都同样有兴趣。可惜，现在他再也不能到明尼苏达州北部的森林里去打猎了，因为在一年前，即一九四三年年底，当他还是个陆军上尉的时候，在占领意大利一个城镇的战斗中，腿给打残废了。去年的圣诞节他是在英国一个陆军医院里痛苦地熬过去的，可今天呢，他已经沉浸在家庭的幸福之中了。

聂尔的父亲堪尼·金斯伯勒大夫，是个著名的牙科医师，还在开业。聂尔的外祖父埃葛·塞其纳，是个已退休的电话公司职员，住在米尼阿波利斯市。聂尔是在一个科学家和工业家组成的家庭里长大的。可是，比起薇思德的娘家来，那就差多了。薇思德的父亲摩尔顿·比霍是草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总经理，而她的伯父奥里威·比霍呢，则是霍盖特几处大工厂的

最高法律顾问。在大共和国市，提起姓比霍的这一家来是没有一个不知道的。

薇思德担任过美国青年女子协会主席，是田园俱乐部的高尔夫球健将，也曾是本州最出色的战时公债推销员，还曾得过桥牌比赛会的冠军奖。

她脸儿窄长，但那对诙谐的蓝眼睛却给她增添了不少神气。她很爱笑，笑起来也很有分寸。她爱聂尔，尊敬聂尔，他俩情投意合。聂尔的腿受伤以前，她很喜欢跟他到人烟稀少的边疆湖泊去划独木船。他们真是一对“幸福的美国青年夫妇”。

薇思德虽然是在古老而庄严的比霍公馆里长大的，可是，这会儿住在林荫公园那种淳朴而带有艺术气息的环境里，倒也很满意。这里，有树林，也有小山丘。树林有的成曲线形，有的成月牙形，而小山丘则环抱着一片片阳光普照的青草地，环境确实美极了。说到室内，客厅虽然布置得很朴素，却象女人用的金线钱包那样漂亮。深蓝色的沙发，棕色的窗帘，一只轮船上用的钟，跟一个漂亮的壁炉，再配上壁炉架上那顶德国钢盔，更显出了他们的气派，何况，那钢盔还是聂尔在战斗中缴获的呢！从窗口望出去，就可以见到前任市长艾森霍先生建筑在对面山头上的那间与众不同的公馆。

正如林荫公园住宅区的建造者、著名的房地产家兼建筑事业家维廉·斯塔普先生所说的：“您梦想中的那种幽雅的生活、富有艺术意趣的景色、美国生活方式和新奇时髦的设备，在林荫公园高级住宅区应有尽有；在这里，没有犹太人、意大利人、黑人，也没有非常贫困的人，就象这里听不到吵闹的声音，找不着蚊子的影儿一样。”对于这种宣传，聂尔和薇思德都觉得有点言过其实，但是，他们确实也认为林荫公园是个乐园，

一个非常切合实际的乐园——再说，他们这房子的价款也差不多都付清了。

聂尔和薇思德的双人卧室后面就是女儿小蓓蒂的住房。在那儿，少不了有什么小兔子和米老鼠一类的玩艺儿；再往后就是一间小储藏室，里面堆满了各式各样的东西，聂尔的钓鱼竿和球棒子，一九四九年获得的打靶比赛优胜奖杯，还有一支旧式来福枪和几支新式来福枪，另加一支过去皇家骑兵用的〇·四五自动手枪。他们给这个房间起了个名字，叫做“聂尔的窝儿”，聂尔常常一个人躲在这个“窝”里，欣赏他所喜爱的玩艺儿。

最叫聂尔和薇思德伤脑筋的是门厅末尾那两个房间。这是他们那位年轻的女佣人白菲瑞达·格雷小姐的卧室和专用浴室。

白菲瑞达二十一岁，身材细长，轻盈自如，显得很漂亮。

在战争的年月里要留住一位女佣人是颇费心思的，因为很多人都不想干这工作。他们尽量把白菲瑞达的房间布置得十分漂亮。卧室的设备齐全，包括收音机、绣花床单和几本《家政杂志》。在浴室里，还有一条地道的英国丝瓜络，是薇思德一时心血来潮，买来送给白菲瑞达的。但白菲瑞达乍一看，还以为是一条干瘪的大虫子呢。为她准备的那块鸭蛋形红浴皂，白菲瑞达也不肯用，理由是：她的黑皮肤太娇嫩，起码得用一块钱一块的玫瑰香皂。后来薇思德给她买了一块，白菲瑞达还是不想干下去……

聂尔和薇思德为了迁就女佣人，精神上所受的痛苦，远远超过自己动手料理家务的烦恼。因此，未免使人担心，由于白菲瑞达的缘故，他们俩会对黑人怀有明显的反感，同时对犹太人、印度人、爪哇人和芬兰人也怀有不十分显著的反感。

三 恼人的“黑妞儿”

圣诞节临近了，白菲瑞达还是不愿在聂尔家干下去。今天，她又不知上哪儿去了。傍晚，聂尔和薇思德只好亲自到厨房做饭。这是个设备新奇的厨房：深蓝色的钢精桌子配上那红色的钢精椅子，格外醒目。这里除了白搪瓷电炉、电冰箱外，还有洗碟机和新式的垃圾箱——这真是一间“典型的厨房”，它是现代美国的象征。

他们一边炸着土豆，一边闲聊起来。聂尔对薇思德说：“你知道的，咱们这儿是一个新美国，我向来反对种族歧视。但话说回来，黑人在某些方面永远是比不上白人的。譬如说吧，咱们白人士兵正在意大利战场上拚命的时候，他们却在码头上逍遥自在地卸货！这不是就有差别的吗？再说，咱们这位白菲瑞达小姐，一天到晚只盼挣得一个好莱坞明星那么多的钱，可是却不愿意多干活，哼！”

薇思德是个进步的人道主义者，她不同意聂尔的高论。“我倒不这样看，聂尔。凭良心说，要是叫我整天在别人家的厨房里转，我也不甘心受这份罪。不知道你这位金融家可乐意干？”

“是的，我大概也不乐意。可是，不管怎么说，自己能有一间私用洗澡间，就比麦由街黑人区的居民好多了。何况白吃

白住每周还可以存起十八块钱来。”

“唔，可你挣八十块呢！”

“可我得养活你——也得养活白菲瑞达！”聂尔争辩着说，“唉，别提了！咱们还是趁她没在家，到她屋里去瞧瞧吧！”

他们两人象密探一样，提手蹑脚地爬上楼梯，悄悄地溜进了白菲瑞达的闺房。她的床没铺好，床上凌乱地放着鞋子、粉红丝带的内衣和电影杂志，枕头被头发上的油腻弄得漆黑。床边小桌子上放着《圣经》，还有一本小册子，书名是：《伟大征服者约翰魔法物目录》。房间里有一股冲鼻子的香水气味。

“这房子本来是多么清爽来着。”薇思德痛心地说。

他们不愿再看下去，也怕碰上白菲瑞达回来，于是赶快退了出来。谁知刚走到楼梯口，就看见白菲瑞达蹦蹦跳跳地跑上来了。她停下脚步，恶狠狠地瞪着他们。

“唔，啊——晚安。”聂尔不安地说。

白菲瑞达并不回答，只用眼睛狠狠地瞪着，显得那样的冷峻，吓得聂尔他们赶紧逃回自己的卧室去。

直到临睡的时候，聂尔还恨恨地说：“这些黑鬼儿的生活方式和思想，实在是不可理解的。”

“你这样称呼他们是不礼貌的，聂尔！”

“是，是！怎么叫都行，只要能叫他们高兴。那就叫‘黑妞儿’吧——”

“可是，白菲瑞达最讨厌‘黑妞儿’这词儿。”

“唉，我的天哪！这些黑——啊——黑人，干吗这么难侍候啊！”聂尔懊丧地说。

这天夜里，我们这位年轻有为的银行家兼战士总是闷闷不乐，躺在床上翻来复去睡不着……